

证券代码：300429

证券简称：强力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16-085

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近日接到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管军女士的通知，获悉管军女士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已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	解除质押股 数(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 质押股份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
管军	是	17,050,000	2016年3月4日	2016年9月28日	中信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	33.98%

注：2016年3月4日，控股股东管军女士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质押式回购业务时，质押股数为550万股，公司于2016年9月23日实施了2016年半年度权益分配方案（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21股），因此本次解除质押股数实际为1,705万股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 (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管军	是	5,000,000	2016年9月27日	2018年9月26日	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9.96%	融资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（钱晓春先生、管军女士）持有公司股份数量126,817,717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9.31%。管军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0,181,625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9.51%；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5,000,000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.96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.94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10 月 09 日